



歡迎訂閱
電子報

2020年12月25日

發行人：吳秀梅 署長

藥物食品

安全週報 第797期

1 眼藥膏可以治療傷口、痘痘嗎？醫師這麼說

坊間盛傳眼藥膏可用於治療傷口？或是用來塗抹消除惱人的痘痘？眼藥膏的真有如此神效嗎？為了替大家解答疑惑，食品藥物管理署（下稱食藥署）邀請中國醫藥大學新竹附設醫院眼科主任陳瑩山醫師，詳細說明眼藥膏的種類與正確用法。

眼藥膏可分成含抗生素、含類固醇及含其他的成分三大類，製成不同的劑型，主要是延長藥物在眼球停留的時間，因為眼藥水滴在眼球上，半小時左右就會流失，點了藥膏作用時間就會延長，但相對也會造成視力模糊。對於眼部有傷口時，如：手術過後、長針眼、眼瞼發炎等，就需要使用抗生素眼藥膏，而眼睛癢、結膜炎時，就可使用含類固醇的藥膏，目前已有很多是抗生素與類固醇合併的藥膏。至於人工淚液做成的眼藥膏，可舒緩眼睛的乾眼症，但對於殺菌、消炎並沒有作用。

用眼藥膏治療傷口？

「聽說眼藥膏可用於治療傷口，是真的嗎？」陳瑩山醫師指出，眼藥膏使用在非眼科的範圍，其效果並未如坊間或網路上的傳言有神奇功效，若使用在外傷口，原理是利用眼藥膏製劑所含的抗生素，暫時封住傷口，消滅已入侵的細菌，避免細菌繼續感染；對大的傷口或大面積的擦傷、燙傷或瘀傷，若只靠眼藥膏降低傷口感染，將不足以達到治療的作用，至於含類固醇或其他藥物成分的眼藥膏，則完全不適用於外傷。



眼藥膏擦痘痘有效嗎？

有人說金黴素藥膏能幫助除去痘痘，陳瑩山醫師說明，應該是由皮膚科醫

師依病情需要，而開立使用此類藥膏較為合適，但要注意的是，長期使用抗生素藥膏治療皮膚疾病，容易造成病菌的抗藥性，其療效也沒有比專門使用在皮膚科的藥膏來得強。此外，因眼藥膏主要使用在眼部的軟組織，如果用於皮膚，除了療效不強之外，該成分容量也有限，若未對症下藥，效果也不佳。

使用眼藥水已日趨便利，目前以眼藥膏治療眼睛的細菌感染已經退居第

二線，且白天較少使用眼藥膏。但對於眼睛破皮、角膜炎、使用於眼部的包紮時，就常使用含有抗生素的眼藥膏。如果是急性發炎或感染時，為了避免在病患睡著後，使用眼藥水的作用減弱，才會建議在睡前使用眼藥膏。至於治療乾眼症，仍廣泛使用人工淚液的眼藥膏，在睡前塗抹即可。若因病情需要，白天仍要使用眼藥膏，就以先點用藥水，等半小時後再點眼藥膏為宜。

2 推動食品產業升級，食品安全管制系統不能少！

衛生福利部為重建生產管理，陸續公告食品製造業者分階段實施食品安全管制系統(HACCP)。而食藥署則針對應實施HACCP製造業者執行輔導作為，其中以強化業者落實HACCP計畫書12步驟為最主要的輔導內容，並透過實地輔導，以確認計畫書與製造現場一致。

近4年輔導量化成果

自106至109年已開辦10班次免費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基礎班及進階班，培養428人次HACCP人才，並輔導447家次食品製造工廠。

業者常見缺失

多數業者雖已自主管理建立HACCP系統，但仍有多處須精進處，其中以HACCP持續訓練時數不足、計畫書危害

分析不完整及說寫做不一致為輔導時常見缺失現況。

輔導涵蓋率

截至109年，已分別實地輔導92%及80%的食用油脂工廠與罐頭食品工廠，其中罐頭食品工廠因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(GHP)有專章管理，7大原則落實度較食用油脂工廠高，在109年第一次輔導時，HACCP之12步驟符合率已達7成以上。而食用油脂工廠輔導HACCP符合率亦有逐步提升現象，至109年第二次輔導時，HACCP之12步驟符合率皆達8成以



上。食藥署仍將持續辦理辦教育訓練暨實地輔導協助業者完善，以督促業者重視自身產製產品責任，強化業者衛生管理自主能力。

3 用爽身粉去油，頭髮就乾淨了嗎？

頭皮狂出油，瀏海變一束束的「油條」又不想洗頭時，有些人會用爽身粉拍打在頭髮上，藉此取代洗髮，以為只要不見油光就好，食藥署提醒您，千萬「毋湯」啊！這種做法只能讓頭髮看起來不油膩，無法達到真正清潔的目的喔！

目前市售爽身粉產品，具有柔滑性與吸濕性，主要目的是保護肌膚、減少摩擦、吸收水分、維持乾爽，並非用於清潔頭髮，如未依照產品正確的使用方式，誤將此類產品作為頭髮清潔之用，反而會造成爽身粉沉積於頭皮，進而堵塞毛孔，衍生出更多頭皮問題。

想要清潔頭髮，一定要使用洗髮精、洗髮乳等洗髮用化粧品，並搭配以下3個正確洗頭的步驟。

(1)先將頭髮用溫水（37℃左右）弄濕，將洗髮精、洗髮乳等洗髮用化粧品倒在手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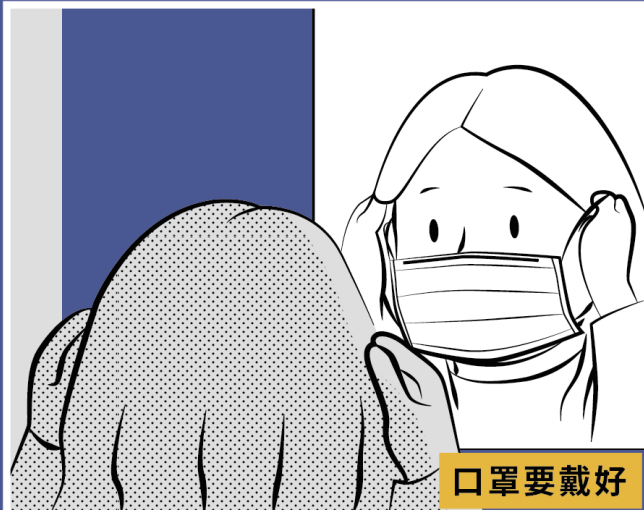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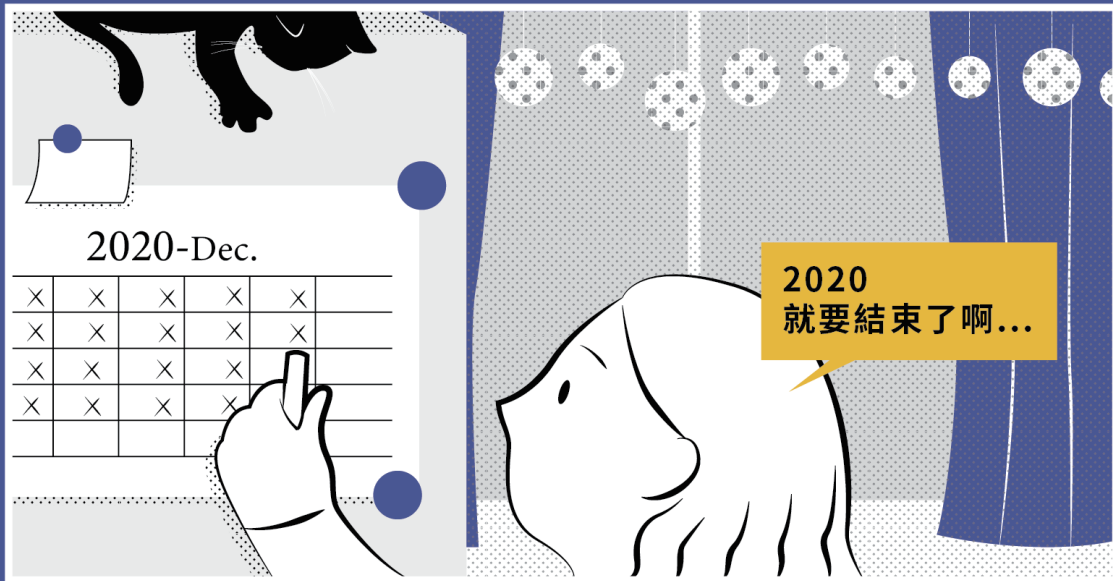


(2)加水稀釋洗髮精、洗髮乳後抹在頭髮上，再用指腹按摩頭皮數分鐘，再用清水洗淨即可。

(3)吹頭髮時，吹風機應保持15-20公分，並用溫冷風，避免溫度過高的熱風，確實清潔才能確保頭髮與頭皮的健康。

食藥署提醒，消費者選購及使用化粧品時，要把握「知規定、識標示、正確用」的原則，知道化粧品管理規定，看清楚產品標示，依照產品使用方法正確使用，避免購買來路不明、標示不清或過期產品，使用時應保留原外包裝或說明書，以便能隨時了解產品所載之相關資訊，藉由正確的選購及使用化粧品，才能「選得漂亮，用得安心」，更歡迎大家到「TFDA化粧品安全使用」Facebook粉絲團，隨時掌握第一手的化粧品安全選購及使用資訊。

秋冬防疫 CHECK



**防疫不鬆懈
保護自己
也保護他人**



 食品藥物管理署
FDA Taiwan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

刊名：藥物食品安全週報

出版機關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地址：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電話：02-2787-8000

GPN：4909405233

ISSN：1817-3691

編輯委員：李明鑫、許朝凱、謝碧蓮、陳瑜綸、高雅敏、王博譽、林邦德、王兆儀
吳敏華、王柏森、董靜馨、楊千慧、吳姿萱

美術編輯：郭儀君

出版年月：2020年12月25日

創刊年月：2005年9月28日

刊期頻率：每週一次

第797期 第4頁